

禮記正義

冊六

蘇州府志

卷四

附釋音禮記注疏卷第十三

王制

鄭氏注

孔穎達疏

司徒脩六禮以節民性明七教以興民德齊八政以防淫一道德以同俗養耆

老以致孝恤孤獨以逮不足上賢以崇德簡不肖以紕惡司徒地官卿掌邦教者逮及也簡差擇也

○防本又作坊音同恤辛律反逮命鄉簡不帥教者以告帥循也不循教謂教者逮及也簡差擇也

音代又大計反肖音笑紕勅律反鄉簡擇以告者鄉屬司徒○帥音率循音巡教本者老皆朝于庠元日習射上

又作傲同五報反很胡壘反第大計反本又作悌將習禮以化之使之觀焉者老致

功習鄉上齒大司徒帥國之俊士與執事焉仕及鄉中老賢者朝猶會也此庠

謂鄉學也鄉謂飲酒也鄉禮春秋射國蜡而飲不變命國之右鄉簡不帥教者

酒養老○朝直遙反庠音祥與音預蜡仕詐反不變命國之右鄉簡不帥教者

移之左命國之左鄉簡不帥教者移之右如初禮其居覲其見新人有化也

亦復習禮於鄉學使之觀焉○覲音不變移之郊如初禮郊鄉界之外者也稍

冀復扶又反下又復復移復與同不變移之郊如初禮出遠之後中年又為

之習禮於郊學○為于偽反不變移之遂如初禮遠郊之外曰遂遂大夫掌之

下為親為其大亦為皆同不變移之遂如初禮又中年復移之使居遂又為

習禮於遂之學不變屏之遠方終身不齒遠方九州之命鄉論秀士升之司徒曰選士

移居於司徒也秀士鄉大夫所考有德行司徒論選士之秀者而升之學曰俊

道藝者○選宣戀反下皆同行下孟反司徒論選士之秀者而升之學曰俊

禮記注疏 十三 中華書局聚

士可使習禮升於司徒者不征於鄉升於學者不征於司徒曰造士不征不給其繇役

成也能習禮則為成士樂正崇四術立四教樂正樂官之長掌國子之教虞書曰夔命汝典樂教胃子崇高

也高尙其術以作教也幼者教之於小學長者教之於大學尙書傳曰年十五始入小學十八入大學樂音岳長丁丈反下同夔求龜反命女音汝順

先王詩書禮樂以造士順此四術而教春秋教以禮樂冬夏教以詩書春夏陽

者聲聲亦陽也秋冬陰也書禮者事事亦陰也互言王太子王子羣后之太子

之者皆以其術相成○夏戶嫁反注及下注夏官同王太子王子羣后之太子

卿大夫元士之適子國之俊選皆造焉皆以四術成之王太子王子羣后之太子

到反徐七凡入學以齒皆以長幼受將出學小胥大胥小樂正簡不帥教者以告

于大樂正大樂正以告于王此所簡者謂王太子王子羣后之太子卿大夫元

成學止也○胥息餘王命三公九卿大夫元士皆入學不變王親視學亦謂使

反又息呂反下同化之不變王又親為之臨視重棄不變王三日不舉去食樂重弃人屏之遠方

賢者子孫此習禮皆於大學也棘當焚之言偏使之偏寄於夷戎不屏於南

西方曰棘東方曰寄終身不齒北為其大遠○屏必鄂反棘依注音夔又作焚

藩比反偏也偏彼力大樂正論造士之秀者以告于王而升諸司馬曰進士移

於司馬司馬夏官卿掌邦疏司徒至進士○正義曰此一節論司徒脩禮明教

政者進士可進受爵祿也上賢絀惡教學升進之事各隨文解之○脩六禮

以節之民性者六禮中故以一昏二喪三祭四鄉五相見六性稟性自然剛柔輕重  
 遲速之屬恐其失禮謂冠昏喪祭鄉相見六禮七教並殷禮則五禮其  
 子故以兄弟教以夫與舉其君臣使之長幼得其友也賓客七也德者得也禮周人則五禮  
 十二教也量政以八淫者八道過奢飲食二曰政服三曰事以四淫異別之  
 曰度六曰量政以八淫者八道過奢飲食二曰政服三曰事以四淫異別之  
 失貴賤同風俗不敬養者老所以致恭孝之同俗道履而行之事以四淫異別之  
 以同國之風俗不敬養者老所以致恭孝之同俗道履而行之事以四淫異別之  
 人惠遂及徒之不足則孤獨者也所以崇獎有德簡去不肖所賢崇德入  
 不肖細惡總於此從命鄉不進士皆是所崇獎有德簡去不肖所賢崇德入  
 學不帥師教屏於此從命鄉不進士皆是所崇獎有德簡去不肖所賢崇德入  
 有成非進於人教如王公卿士之子亦當須教其不肖者亦當退之自習業  
 之俊士至造士之官總論於人造士及諸馬曰進士以告總包王升諸及云  
 大樂是論造士之秀者以告於王而升諸馬曰進士以告總包王升諸及云  
 公卿之子學業者皆注統帥循至禮鄉皆正義曰帥循也爾雅釋詁云至鄉屬  
 焉○徒者六鄉大業成者○徒注統帥循至禮鄉皆正義曰帥循也爾雅釋詁云至鄉屬  
 鄉學之徒乃命此鄉學皆簡擇於鄉內為教者不帥教之徒習其射禮中者皆聚會上  
 功又於鄉學習此鄉飲酒則知尊敬長老故云齒欲使不帥教之徒習其射禮中者皆聚會上  
 射飲酒之執事焉使俊士與老○以正為榮曰總言耆老而自勵則此國之俊士與在鄉  
 惟鄉內之人○注耆老至養老○以正為榮曰總言耆老而自勵則此國之俊士與在鄉

仕中老賢致仕則書傳略說酒云大夫為父師士為少師是也注云鄉中老賢謂鄉人

君子也國中習射者功在朝猶學也恐有朝黨之嫌故云朝黨之學故云此序

各齒一處則不謂同也云鄉飲酒也者言經中習射就謂飲酒者此鄉射既

然則射之序而鄉飲酒也者州屬秋射者按州長職謂之鄉或可射于州序

習射之州學若州之射禮也者鄉學是鄉雖在州亦得職謂之鄉或可射于州序

經而習鄉非正鄉學飲酒者以鄉學則無禮屬而飲酒于此序以上齒按正知此

五壹命齒于鄉解此鄉命齒于父族謂之鄉不齒又鄉禮之屬飲酒鄉義云六鄉者所

○居正義曰按學記一年離經辨志三年學之敬業樂之飲酒○注博習親師七年焉

之視論學取友謂之成九年知類通達鄉上云命簡不考師教者謂初變中學一

者也謂五年之時更考簡之師教者注云中又為左鄉中不考師教者謂初變中學一

下云不變移之遠方者謂七年之時故注云中又為左鄉中不考師教者謂初變中學一

年也云亦復習禮於此鄉謂九年之時故注云中又為左鄉中不考師教者謂初變中學一

鄉內之郊學○正義曰此郊謂近郊習禮也遠郊之功習鄉上齒之若鄉國○注及郊

國城在郊之學外則或在近郊習禮也遠郊之功習鄉上齒之若鄉國○注及郊

正義曰按司馬之法曰百里遂大夫二百里遂人云掌邦之野既二百里中為野遂之  
 所居故知遠郊之外云遂大夫二百里遂人云掌邦之野既二百里中為野遂之  
 帥教者移之禮也但不應鄉大夫臨之故亦遂大夫之位則與周禮不備耳但縣鄙同  
 於遂學而行禮也但不應鄉大夫臨之故亦遂大夫之位則與周禮不備耳但縣鄙同  
 未於縣正立射鄣師曰遂齒位以否亦應與鄙不異但周禮不備耳但縣鄙同  
 屬於遂雖各遠方至錄也○學或遂之居縣鄙不異但周禮不備耳但縣鄙同  
 與鄉同○注遠之若王子公○卿之雖屏外於夷則內畔故注云古者  
 重而為遠○注遠之若王子公○卿之雖屏外於夷則內畔故注云古者  
 屏於南齒亦齡也○以遠鄉人則屏於北故齒猶錄也○按文王世子云古者  
 謂年齒亦齡也○以遠鄉人則屏於北故齒猶錄也○按文王世子云古者  
 正義曰大司徒之官命於鄉大夫論量考校此鄉學之入官也○鄉道夫藝者德  
 徒先名惟在鄉今移名於鄉大夫論量考校此鄉學之入官也○鄉道夫藝者德  
 夫所考藝謂多才藝者惟鄉大夫考此鄉學之入官也○鄉道夫藝者德  
 之徒道藝謂多才藝者惟鄉大夫考此鄉學之入官也○鄉道夫藝者德  
 比攷其德於王道藝則與賢者能身則任鄉官有賢者以鄉飲酒之禮興之  
 賢能之書於王名則與賢者能身則任鄉官有賢者以鄉飲酒之禮興之  
 者以告於王而升諸司馬曰進士彼鄉人故三年舉此據學法其義非也  
 試殷周也○熊氏以諸馬中進士彼鄉人故三年舉此據學法其義非也  
 ○注可使至大學○使習禮云學大則十而冠始學禮云王子公大夫元士  
 之人年以二大故○使習禮云學大則十而冠始學禮云王子公大夫元士  
 之適子三入小學○故二入大學又書略餘也○升於大學曰俊士  
 其鄉人當與餘子同○故二入大學又書略餘也○升於大學曰俊士  
 學非惟升名而已○注碎征至成上○命鄉論秀士升之秀者而升之雖升  
 役者供學及司徒已○注碎征至成上○命鄉論秀士升之秀者而升之雖升  
 名司徒猶給鄉之細碎征至成上○命鄉論秀士升之秀者而升之雖升  
 士者身雖升學亦以學未成猶給司徒錄若其學業既成免其錄役定本云

世 公 子 及 諸 將 侯 君 也 我 而 與 我 齒 讓 何 也 學 是 其 事 義 也 ○ 長 注 幼 此 所 至 上 也 ○ 子 正 義 曰 此 所	公 及 諸 侯 者 以 經 之 羣 后 之 下 即 云 ○ 大 夫 士 無 諸 侯 之 文 故 知 是 庶 后 之 中 是 三	造 焉 云 王 子 之 經 庶 子 也 以 經 云 ○ 大 夫 士 無 諸 侯 之 文 故 知 是 庶 后 之 中 是 三	以 四 術 成 之 以 解 其 經 皆 造 焉 謂 王 太 公 卿 大 夫 士 之 皆 以 至 諸 侯 正 義 曰 皆	詩 故 云 皆 以 其 經 術 相 成 但 遂 其 陰 陽 公 卿 大 夫 士 之 皆 以 至 諸 侯 正 義 曰 皆	今 交 互 言 之 云 春 禮 明 兼 有 禮 秋 禮 兼 有 樂 詩 言 其 四 術 不 可 暫 時 而 闕	教 以 樂 詩 之 不 教 禮 書 若 不 互 言 當 云 春 禮 兼 有 樂 詩 言 其 四 術 不 可 暫 時 而 闕	皆 以 其 禮 者 事 亦 陰 互 言 當 云 春 禮 兼 有 樂 詩 言 其 四 術 不 可 暫 時 而 闕	故 云 禮 者 事 亦 陰 互 言 當 云 春 禮 兼 有 樂 詩 言 其 四 術 不 可 暫 時 而 闕	云 秋 禮 兼 有 樂 詩 言 其 四 術 不 可 暫 時 而 闕	奮 動 甚 屬 陽 奮 動 靜 者 屬 陰 故 云 春 禮 兼 有 樂 詩 言 其 四 術 不 可 暫 時 而 闕	舞 為 鼓 動 舞 為 樂 章 詩 之 義 以 樂 聲 播 之 故 為 聲 若 以 聲 對 舞 則 聲 為 安 靜	得 為 聲 動 者 詩 是 樂 章 詩 之 義 以 樂 聲 播 之 故 為 聲 若 以 聲 對 舞 則 聲 為 安 靜	冬 夏 教 以 詩 書 則 冬 教 書 夏 教 詩 鄭 云 春 夏 秋 教 以 禮 樂 則 秋 教 詩 書 春 教 禮 樂	之 術 ○ 注 春 夏 相 成 ○ 正 義 曰 鄭 云 春 夏 秋 教 以 禮 樂 則 秋 教 詩 書 春 教 禮 樂	詩 書 禮 樂 之 說 文 順 先 王 成 此 書 禮 樂 者 是 道 路 之 名 詩 書 禮 樂 是 先 王 之 道 路 謂	光 揚 尊 崇 此 四 術 為 大 教 夫 元 士 贊 明 旨 趣 使 學 者 知 之 引 尚 書 傳 曰 以	胃 長 也 謂 子 公 卿 夫 士 高 尚 其 術 以 作 教 也 者 謂 樂 正 尚 書 云	法 以 教 國 子 引 大 學 ○ 正 義 曰 樂 教 胃 子 者 證 以 樂 官 者 按 周 禮 大 司 樂 注 尚 書 云	入 大 學 已 能 習 禮 為 造 士 習 禮 大 學 其 大 網 若 其 性 識 聰 明 則 亦 早 能 習	者 是 為 造 成 之 士 云 諸 司 徒 則 不 為 征 於 鄉 升 之 於 學 則 不 征 於 立 身 故 為 成 士 然	升 之 學 無 大 字 升 諸 司 徒 則 不 為 征 於 鄉 升 之 於 學 則 不 征 於 立 身 故 為 成 士 然
---	--	---	--	--	--	---	--	---	---	---	---	--	---	--	--	--	--	--	--	--	---

簡者謂王太子以下者承大上鄉之學大夫二所簡兼有鄉人故明之也云大胥小

胥皆屬大司樂故云樂官屬也知九年者謂九年大成學止也習禮皆於大射

正義曰左鄉右鄉及移郊遂大學即明堂位云警宗殷學文習禮皆於大射

殷周立大學也若周則大國又曰東膠警宗不得為周之大學也故鄭注儀禮鄉射

云之中至九年為王子不變也其習禮當於東膠代大學然則周之尋常習禮於大射

立小學於西郊小學即虞氏之庠其習書於虞氏之學羽籥皆於東序春誦夏

舞於夏后氏之學故文王世子云春夏學干戈秋冬學之學皆於東序春誦夏

則習詩亦在警宗然又禮樂雖各在其學至周之大學亦習禮之言備者按漢

宗又在兼習四術故此注云禮樂雖各在其學至周之大學亦習禮之言備者按漢

書之西有棘夷非西方夷名故以偏者於遠寄非東方夷名是遠

旅之意則棘夷非西方夷名故以偏者於遠寄非東方夷名是遠

者按漢書地理志云南北萬里東西南北萬里東西南北萬里東西南北萬里

鄭此注云不屏於南而為其大遠司馬論之曰進士此大樂正之官論造士之

下士屬焉其職云及邦國所貢之士所貢於王亦當升諸司馬以司馬掌爵祿故有

官材辨其論官其材觀其所長論進士之賢者以告於王而定其論各署其論

定然後官之試守任官然後爵之命之○任而位定然後祿之大夫廢其事終

身不仕死以士禮葬之以不任有發則命大司徒教士以車甲乘兵車衣甲之

師發卒○衣於凡執技論力適四方贏股肱決射御謂擐衣出其臂脛使之射

綺反本或使後同羸本又作羸力果反肱古弘反擐舊音患今讀凡執技以事

宜音宣依字作攝字林云攝擐臂也先全反脛胡定反見賢遍反凡執技以事

上者祝史射御醫卜及百工此七者凡執技以事上者不貳事不移官欲專其

不出鄉不與士齒賤也於其鄉中仕於家者出鄉不與士齒亦疏○司馬至士齒

一節主論司馬之官用其人及發兵論射御及居官黜退之事司馬辨論官材

大樂正論造士之秀者以告於王必以樂正所論之狀授與司馬司馬得此

所論之狀乃更論辨之觀其材能高下知其堪任何官是準擬其官以其材故

云官材也○論進士之賢者謂司馬辨論之後不堪者屏退論量進士賢者以

告於王告王之時而正定其論各署其所長然後試之以所能之官長於樂

者署擬於樂官論定然後官之謂既論擬於禮官長於樂

官材○其論如字舊力困反

論進士之賢者

命之○任而

位定然後祿之

大夫廢其事終

乘兵車衣甲之

謂擐衣出其臂脛使之射

凡執技以事

欲專其

此七者

凡執技以事

亦疏○司馬至士齒

司馬辨論官材

司馬得此

長於樂

謂既論擬於禮官長於樂

發是發卒者以經上條論士以車甲故知發謂軍師發卒也○凡執至士齒○外

技之事凡有三條論試武夫技藝之事中條論執技之人并射御之外

凡執技論力適四方嬴股肱射御者言此既無道藝惟論力以事上故適往

四方境界之外則使之環露臂經角材力射御勝負見勇武○注言技謂此

重云者上論所試之時此論與祝史醫卜並列見其色目○注欲專其事亦為

不德○正義曰所以不貳事不移官者欲使專一其所有之事非但欲使專事

道為技藝賤薄不是○司寇正刑明辟以聽獄訟○秋官卿掌刑者辟必三

刺○以求民情斷其獄訟之中一曰訊羣臣二曰訊羣吏三曰訊萬民有旨無簡

不聽簡誠者不論其意無其附從輕出之使從輕救從重雖是罪可○凡制五刑

必即天論制斷也即就也必即天論言與天意合閔子曰古之道郵罰麗於事

喜怒○郵音尤俗作郵麗即當丁即反假古雅反凡聽五刑之訟必原父

子之親立君臣之義以權之權平意論輕重之序慎測淺深之量以別之意思

淺深謂俱有罪本心有善惡○悉其聰明致其忠愛以盡之情疑獄汜與衆

共之衆疑赦之必察小大之比以成之○又作汎孛劍反必利反注同例也

獄辭史以獄成告於正正聽之○漢有平正丞秦所置○平彼命反正以獄成告

禮記注疏十三 五中華書局聚

于大司寇大司寇聽之棘木之下

周禮鄉師之屬辨其獄訟異其死刑之罪而

九棘孤卿大夫位焉右九棘公侯伯子男位焉

朝三槐三公位大司寇以獄之

成告於王王命三公參聽之

王使三公復與司寇及正共平之重

三公以獄之

成告於王王三又然後制刑

又當作宥寬也一宥曰不識再宥曰忘音妄凡作刑罰

輕無赦

法雖輕不赦之為人易犯

刑者例也例者成也一成而不可變故

君子盡心焉

變更也

析言破律亂名改作執左道以亂政殺

析言破律巧賣法

器以疑衆殺

淫聲鄭衛之屬也異服若聚鷄冠瓊弁也奇技奇器若公

堅言偽而辯學非而博順非而澤以疑衆殺

皆謂虛華捷給無誠者也

鬼神時日卜筮以疑衆殺

今時持喪葬築蓋嫁取卜數文

凡執禁以齊衆不赦過

有圭璧金璋不粥於市命服命車不

粥於市宗廟之器不粥於市犧牲不粥於市戎器不粥於市

尊物非民所宜有

也○璋

用器不中度不粥於市兵車不中度不粥於市布帛精麤不中數幅廣

之羊反

戎器軍器也粥賣

辭不可習

為害大而

狹不中量不粥於市姦色亂正色不粥於市凡以其不可用也用器弓矢耒耜飲食器也度丈尺也數升縷多耜

中丁仲反下皆同幅方服似錦文珠玉成器不粥於市衣服飲食不粥於市

奢與貪也五穀不時果實未孰不粥於市物未成木不中伐不粥於市

成猶善也夏戶嫁反下春夏同禽獸魚鼈不中殺不粥於市

陰木○夏戶嫁反下春夏同禽獸魚鼈不中殺不粥於市殺之非時不中

獻鼈蜃○蜃常關執禁以譏禁異服識異言苛音何又呼河反本亦作阿

至異言○正義曰此一節總明論之法○正刑聽明辟者謂禁止之事各隨文解之斷罪

至赦從重論司寇正刑明辟者謂禁止之事各隨文解之斷罪

刑法使刑慎不差二法不傾邪以聽三刺以下獄訟○必三刺者言正刑明辟既聽訟之時

犯之罪雖有旨無誠實之狀則重聽之可論為罪也○附從輕者附謂施

刑施刑之時此人所犯之罪在輕重之間可論為罪也○附從輕者附謂施

則從重罪惟輕是也○赦其重者謂所犯之罪尚書災肆赦是也○注罪今放赦之

民也○正義曰按周禮人刺壹刺曰訊羣臣刺曰訊羣吏刺曰訊大夫士訊萬民刺

殺也○謂欲殺犯罪之禮人刺壹刺曰訊羣臣刺曰訊羣吏刺曰訊大夫士訊萬民刺

衆來觀者此三刺雖以殺為本其在官者其殺與否亦當問之○於庶人庶人謂萬姓

○正義曰旨意也簡誠也言犯罪者雖有赦重與無誠實者則不論之○重入為罪也

禮記注疏十三

六中華書局聚

時以即生就也論謂言議制五刑之時亦當好生就上天之意論議輕重天意或為倫有

麗於謂就天倫謂斷人是過罰責罰其身麗附也言與天意及責罰其

身皆依附於所犯之事不可離其本造他刑下必為喜怒也○注罰麗於事

倫○正義曰經云制五刑必論古人之制五刑是裁制故為斷也引閱子則古

皆論斷罪人心者證經即為非就初義按元年公羊傳云古者臣有閱子則古

君三年不呼其門曰練此可弁冕服之革宣元君使致仕孔子蓋行之禮也閱子

性孝以服事既而曰若此乎古之道即人心退而致仕孔子蓋行之禮也閱子

倫者諸本或在喪從倫者不即云或為倫也○禮是古之制○故閱子嫌之平也凡

罪之恩義為子為父隱而免放意雖輕刑禁而非其本惡故聽訟者本其宿情立

念論罪之善惡淺深之序不有越濫也○慎測惡深不亂以別之者謂謹慎測思

愛嚴酷之謂聽獄之人盡悉己之聰○明疑獄犯事與眾共之者疑獄謂事仁愛不

難斷者眾疑也○若疑赦之罪而抑斷其廣與眾共之者疑獄謂事仁愛不

比以成之者小大猶輕重也○例以行故事曰獄比此言雖疑而赦之察小大

吏初責罪人按舊法成定也○史以獄告罪成者史制刑疑而成獄也○正於獄也

成告於大司寇者正聽之已竟又列獄成於棘木之下謂王之也○大司寇聽之棘

聽獄命三公參聽於王者大司寇與公卿在朝槐棘之下。聽獄訟成以命於三公也。

王命三公參聽於王者大司寇與公卿在朝槐棘之下。聽獄訟成以命於三公也。

司寇成辭以告於王也。三公以獄成告于王。宥者三公參聽得三公情實。

告則以三事命鄉之也。○注師所至所置也。○正義曰：按周禮，師屬士，地方士不掌。

獄訟而云鄉師者，謂也。○注師所至所置也。○正義曰：按周禮，師屬士，地方士不掌。

云今漢有正平丞秦所置左右者，按漢書百官，正連言平尉尉秦官，掌刑辟有正左。

監宣帝地節三年初置左右，按漢書百官，正連言平尉尉秦官，掌刑辟有正左。

遂放殷置之職。○注周禮至死刑之罪者，鄭云：異謂殊師之屬，書謂殊異其朝是鄉士及。

罪別為簿書而要之。鄭云：外朝也。為其罪法之要辭，如外朝之法。云：左嘉石平罷民。

焉右肺石達窮民之朝。王之外朝也。為其罪法之要辭，如外朝之法。云：左嘉石平罷民。

位焉皆朝士職。故其職云：左九棘孤卿大夫聽於外朝。庶在其後，鄭云：棘取赤心。

而外刺槐之言，懷也。懷來人於此，鄭康成以為此外朝位在其後，鄭云：棘取赤心。

○注王使之至，其期聽之。正義曰：經直外，王命三公參聽之。得既有三公復與司寇知。

刑者凡作刑則犯者無赦也此文起刑故云無小刑雖輕不赦之疑獄故輕也○刑者

若輕者凡作刑則犯者無赦也此文起刑故云無小刑雖輕不赦之疑獄故輕也○刑者

至心焉○此說之刑以不可變改之刑者罰之也○刑人加刑是刑罰之不可成也

不體生之故云不可變就君貌容聽刑焉則悉明者忠愛是也○

左愚右道至俗禁○正道為右不道為左若巫蠱及俗禁者按漢書武帝時江

充埋人於太子宮是也初江充會太子宮中乃議太子欲立太子觀太子必

服氣遂殺充武帝怒遂遣丞相劉屈氂將兵伐太子太子竄於湖縣民家意

藏後事發太子望自歸而於其處關老故左支後漢書郭躬傳有陳伯子

巫行邪術損壞於人望自歸而於其處關老故左支後漢書郭躬傳有陳伯子

者出辟往入辟歸忌是也○注漢聲至機○反支後漢書郭躬傳有陳伯子

亂世多淫風故鄭上衛音淫聲云屬是也云桑間濮上之音故樂記云鄭衛之音

四年左傳云鄭子初楚聚冠自為而玉縵之服若聚之冠宋之公瓊弁者

請以機至者指其人巧堅者行此詐偽而守堅固不肯變改言偽器總謂也

言談者謂辭理明辯不可屈是光澤也○疑習者如非者殺之○按史記孔子非

魯司寇七日而誅少不事而能澤也○疑習者如非者殺之○按史記孔子非

於人假託於凶以求財利假於鬼神時文曰筮者謂假託鬼神託

卜筮以疑於衆時日假於鬼神時文曰筮者謂假託鬼神託

之牆蓋謂舍字○葬注尊物嫁娶卜數○正文書曰言主璧金璋及犧牲戎器皆築謂

多所合正義曰此非經之所宜防民之法僞也○軍器防民之法亂者則不注凡以

布廣二尺精麤者若朝服之物若其合法則得粥其防民之法亂者則不注凡以

當飲二則帛廣三寸至用器○正義曰錦文珠玉成器衣禮等不粥者不

民以奢飲食不粥者不示民以食此衣服聚耳故周禮司競云據華美者不粥

市者名位卑故也此璧金璋之等是華麗之器故注云非民所宜有謂全不

云以粥於市為印璋按定本璋字從圭璧璋各是一物即考工記金飾璋也皇

氏以爲用金非也○璋按定本璋字從圭璧璋各是一物即考工記金飾璋也皇

山南者陰木生也○周禮至陰○正義曰此周禮山虞文鄭注云陽木生

司關之官執此戒禁又識口爲異言之人故云偽執禁以讖○大史典禮執簡

記奉諱惡卯○記惡鳥路反注先王名惡忌八反若子疏大史至諱惡○正義曰此

謂子卯忌日謂所掌執此簡記策書所諱所惡○注諱之先王名謂進也諱謂先

齊戒受諫傳云名終將諱之故以諱爲先王之名實餘諱亦大史奉之故禮

運云天子適諸侯必舍其祖廟不以諱禮籍入是謂天子實餘諱亦大史奉之故禮

禮記注疏十三 八中華書局聚